## 主要國家(地區)對我國國際、國內駕駛執照態度一覽表

1041207(外交部提供)交通部 104.12.4 交路字第 1040038960 號函轉外交部 104 年 12 月 1 日外研綜字第 10447520960 號函

## 北美洲

	外國對我國國際駕照使用情形				外國對我國駕	照使用情形	
國別(地區)	在當地使 用情形	可否免考换照	使用方式	在當地使用 情形	可否免考换照	使用方式	備註
(美)內布拉 斯加州	可	否	需搭配我國內駕照使 用,期限為1年。	可	否	需搭配我國際駕照使 用,期限為1年。	
(美)內華達州	可	否	國際駕照非必備(not required for foreig n vi-sitor),建議隨 身攜帶我國駕照。	ग	須筆試免路考 (小型車)(10 5.6.27 交路字第 1055008460號) (原駕照打洞發 還)	年滿 21 歲居住於內華達 州之人,持有我國有 到 東京	年之內期駕可以支通後試等路普駛後 21 達州商照或證有力院至考邁執選 居公效 Cl得6)費及寫,於互考獨照照 在民且 as 解 一种, 是明 的, 是明 的, 是明 的, 是 明 的, 是 明 的, 是 與 數 路 日 筆 小 而, 和 面 图 有 。 是 明 的, 是 與 數 路 日 筆 小 而, 和 面 图 有 。 是 明 的, 是 與 數 路 日 筆 小 而, 和 面 图 有 。 是 明 的, 是 就 更 解 数 数 的, 是 就 更 解 数 的, 是 解 数 。 是 解 。
(美)加州	否	否	該州法律不承認國際 駕照。國際駕照僅係我 國駕照之翻譯資訊。	可(包括有 身分證之國 民,但不適	否	該州僅承認外國旅客其 本國之有效駕照。考慮我 國駕照僅具中文,美方人	一、凡我滿 18 歲國人 在加州改變訪客身 分並居留者,加州

	外國對我國國際駕照使用情形				外國對我國駕	照使用情形	
國別(地區)	在當地使 用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在當地使用 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備註
				用持居留證者)109.10.14		員該國照讀,建議攜國照讀,應以有別,與大學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	三 車定該使及擬人證州及州護少其州請筆依廳訪核駕州駕否 斯10駕原際加如)照險照、種證理並及加以得之,留, 題用照持駕州持仍,。,一居件處通路州規逕駕惟需因 廳內,我照居FI須以欲須9留資提過考車定寫在旦請宜分 不國。留或取利取持4證料出眼。輛外原在旦請宜分 以改須再別。輛外與稅,也 與人 以改須9份證料出眼。輛外放加在加以與 規領再照 國簽加車加效至等加 、 理 兩州加州是否

	外國對我國國際駕照使用情形				外國對我國駕		
國別(地區)	在當地使 用情形	可否免考换照	使用方式	在當地使用 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備註
							為界定標準。該廳
							對居留的定義係指
							凡曾在該州選舉投
							票、支付等同州民
							學費、申請自有住
							宅免稅或享有其它
							居民福利或特權。
							申請者需提出至少
							2 種合格居留資料
							以為證明,包括租
							賃房屋契約或購屋
							所有權證明、水電
							瓦斯電費等繳費證
							明(請詳加州 DMV 網
							站
							https://www.dmv.c
							a.gov/portal/dmv/d
							etail/dl/dl info#two
							<u>500</u> )
			are his an are there are all				(109.6.9 駐舊金山辦事處)
( ' ' ' ' ' ' ' ' ' ' ' ' ' ' ' ' ' ' '			需搭配我國內駕照使			需搭配我國際駕照使	
(美)北卡羅	可(60天)	否	用。觀光客得於停留期間は四、日日日白八大	可(60天)	否	用。觀光客得於停留期間	
來納州			間使用,具居民身分者			使用,具居民身分者得使	
(美)北馬里			得使用 60 天。 美屬北馬里安納不承			用 60 天。 美屬北馬里安納亦不承	
安納群島	可(30天)	否	表屬北   三安納   不承     認我國際駕照,惟短期	可(30天)	否	表演几点主安的亦不承   認我國內駕照,惟短期觀	

	:	外國對我國國際?	駕照使用情形		外國對我國駕	照使用情形	
國別(地區)	在當地使 用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在當地使用 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備註
			觀光可同時持有效之 我國內及國際駕照使 用,期限為30天。			光可同時持有效之我國 內及國際駕照使用,期限 為30天。	
(美)北達科 他州	可	否	需搭配我國內駕照使 用,期限為1年。	可	否	需搭配我國際駕照使 用,期限為1年。	
(美)田納西州	可	否	需搭配我國內駕照使用	可	可(小型車) (105.6.27交路 字第1055008460 號)(原駕照發 還)	年滿 18 歲合法居留於居留於門人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自 105.7.1 105.7.1 18 歲州(Class B) 是有型車 B) 是有型 B) 是有更更 B) 是一更 B) 是 B) 是 B) 是 B) 是 B) 是 B) 是 B) 是 B) 是
(美)伊利諾 州	可	否	可使用至期滿為止	否	否	無法使用	擬成為該州居民者,僅 能持用國際駕照 90 天。
(美)印地安 那州	可	否	可使用1年	否	須筆試免路考 (小型車)(10 8.5.21 交路字10 87100550)	年滿 18 歲合法居留於印 州,持我國合法小型車駕 駛執照、大貨車駕駛執 照、大客車駕駛執照 大客車駕駛執照 ,支付 試 、 、 、 、 、 、 大 客 車 二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年滿 18 歲持印州行車 (operator)駕駛執 照、貨車(chauffeur' 's)駕駛執照、商用(c ommercial)駕駛執照 及客貨車(public pas senger chauffeur's)

	:	外國對我國國際?	駕照使用情形		外國對我國駕	照使用情形	
國別(地區)	在當地使用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在當地使用 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備註
						相關駕駛教育,申請換發 印州行車駕駛執照。申請 者之原駕駛執照於審驗 後發還。	駕駛執(居) 6 (居) 6 (居) 6 (居) 6 (居) 6 (在) 8 (在) 8 (a) 8 (a
(美)西維吉 尼亞州	可	否	短期觀光需配合持有 效之我國內駕照使 用,期限為90天。	可	可(限小型車) (須回收駕照) (104年10月14日交 路字第1040032827號 函)	居住於該州之我國有效 駕照持有者,可以我國換 領該州駕照(class E), 並免除筆試及路考。	照 照 所 所 所 所 的 的 的 是 的 是 所 所 所 所 的 的 是 的 是 的 是 的 是 的 是 的 的 是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美)佛蒙特州	可(需搭 配我國內 駕照使用	否		可(需搭配 我國際駕照 使用1年)	可,限佛州 D 類駕駛執照 (小型車)(須	年滿 18 歲合法居留於佛 蒙特州之我國國人,持我 國合法小型車駕駛執	自 109 年 9 月 1 日起同 意年滿 18 歲持美國佛 蒙特州 D 類駕駛執照

	:	外國對我國國際駕照使用情形			外國對我國駕		
國別(地區)	在當地使 用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在當地使用 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備註
	1年)				申駕括類去錄照 109.7.30 第前紀駛狀年回 (109.7.30 第 1090018660	照本 東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明 明 出 出 出 の の れ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者留(翌則駕照年格要路普申回外特取個者依出錄、紀並,發駛為當者,部與經以得等前駕緩,紀並,發駛原送中間之入互 60 駛去道,發駛原送時期的,後,不申包態,付筆別,發動寫時也能,付筆別,不申包態,付筆別, 於 其 的 大
(美)佛羅里達州	可	否	可短期使用,執法人員 依持照人身分認定期 限,最長為6個月。	可	可(小型車) (103.5.14交路字第 1035006007號函)	具有人 具有 其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年滿 18 歲領有佛羅東 領有通宗 E) 3 領通通宗 E) 3 領通 (Class E) 3 以 E) 以 E)
(美)亞利桑 那州	可	否	持國際駕照者,使用期 限為1年。(建議隨身	可(該州允 許持有外國	可(小型車) (104.9.10 交路字第	一、至洛杉磯辦事處辦理 駕照驗證。	年滿 18 歲領有有效亞 利桑那州 Class D 非

	:	外國對我國國際沒	駕照使用情形		外國對我國駕	照使用情形	
國別(地區)	在當地使用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在當地使用 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備註
			攜帶我國駕照)	駕人車際文政我與照用照在,駕說府國我合)之該惟照明建際國併駕州因有,議駕內使	1040028376 號函)	二、持大公司 一、持大公司 一、持大公司 一、持大公司 一、持大公司 一、持大公司 一、持大公司 一、持大公司 一、一、一、一 一、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	取得經許可停留或居留 6 個月以上之證明 (件)者,得於入境之
(美)明尼蘇 達州	可	否	可使用 60 天	否	可(小型車), 年滿 21 歲且 須筆試,無月 路考(須回收 駕照) (108.1.11 交路密字 第 1087100026 號)	年滿 21 歲且持有我國小型車普通駕駛執照至少3年,並支付相關費用,通過筆試及視力測驗,無須路考,得換領明州非商用等級 D 駕駛執照。	換領我國小型車普通 駕駛執照。 <u>申請人原照</u>

	外國對我國國際駕照使用情形				外國對我國駕		
國別(地區)	在當地使 用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在當地使用 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備註
(美)肯塔基州	可	否	需搭配我國內駕照使 用	可民駕境年生讀可年16 (可照內)(於大駕) (於大駕) (於大駕) 104.4.	可(小型車) (106.3.14交路字第 1060006714號)	年滿 18 歲合法居留於肯 於居留於 於內 ,持我國有效之 事 , , , , , , , , , , , , , , , , , ,	年滿 18 歲且持期 CCl ass 是 大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美)阿拉巴 馬州	可	否	需搭配我國內駕照使 用,期限為1年。	ग	可(小型車) (104.11.11)交路字 第1040036142號	年滿 18 歲合法居留於阿拉巴馬州之國人,均可持有效之我國小型車普通駕駛執照,免筆試免路考申請換發該州之普通小型車駕駛執照(Class D)	年滿 18 歲領有有效阿 拉馬州普通小型車 駕駛執照(Class D)且 取得經許可停留或居 取得個月以上之內 留6個月以上於五惠 明(件)者,依平等五 與免 對免 對免 對之 數 數 數 數 數 數 。 。 。 。 。 。 。 。 。 。 。 。 。
(美)阿拉斯 加州	可	否	需搭配有效之我國內 駕照使用,期限為 90 天。	否	否	無法使用	
(美)阿肯色	可	否	90 天	否	可(小型車)	年滿 18 歲合法居留於阿	年滿 18 歲領有阿肯色

	:	外國對我國國際?	駕照使用情形		外國對我國駕	照使用情形	
國別(地區)	在當地使 用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在當地使用 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備註
<del>}</del>					(103.5.13)交路字 第 1030014719 號函	肯色州之國人,均可持有 效之我國小型車普通駕 駛執照,免筆試免路考申 領該州之D類汽車駕駛執 照(ClassD)。	州 D 類汽車駕駛執照 (Class D) 且取得 野可停留或居留 6 月以上之證明(件) 者,得於入境之思則 者,依平等互惠原則 考換發我國(台灣) 型車普通駕駛執照。
(美)俄亥俄州	可	否	可使用1年	否	可(限我國人 及美國籍) (107.10.18 交路字 第 1075014094 號)	我自身的 107 在 107 在 10 月 9 日 10 月 9 日 10 月 9 日 10 月 9 日 10 日 10 日 10 日 10 日 10 日 10 日 10 日 10	期之非商用 Class A、 Class B、Class C、C lass D 駕駛執照者, 取得經許可停(居)留 6 個月以上之證明(件) 者,得於入境之翌日起 依平等互惠原則通費 體檢,支付所有必要費
(美)奧勒岡州	可	否	需搭配有效之我國內 駕照使用,期限為 1 年。	可	可(小型車), 僅需筆試,免 除路考。(須回 收駕照)	年滿 18 歲取得愛州合法 居留身分之國人,均可持 有效之我國小型車普通 駕照並檢附 3 個月內之 「中華民國汽車駕駛執	駐西雅圖辦事處已於 本(104)年9月28日 由金處長與奧勒岡州 運輸廳監理處簽署「臺

	:	外國對我國國際為	駕照使用情形		外國對我國駕	照使用情形	
國別(地區)	在當地使 用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在當地使用 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備註
						照審查證明書」,經筆試 免路考申領該州之C類汽 車駕照 (Class C)。(104/ 10/1 交路字第10400320971 號 函)(須回收駕照)	承國人(合持國) 大學 医医生 與 我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美)南卡羅 來納州	可	否	需搭配我國內駕照使 用,並於6個月內換考 當地駕照。	可	可 (交通部104年5 月4日交路字第1 040011930號函)	自即日起年滿 18 歲合法 居留於南卡羅萊納之我 國人,均可持有效之我 小型車普通駕駛執照 外型車普通駕駛執照 等試免路考申請換執照 (Class D)。	年末 18 歲 領 有有 類 領 新 類 明 明 明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美)南達科 他州	可	否	需搭配我國內駕照使 用,期限為1年。	可	否	需搭配我國際駕照使 用,期限為1年。	
(美)威斯康辛州	可	否	需搭配我國內駕照使 用,效期1年。	否	可 (Class D (小型車)107.9. 28交路字第10771011 61號	年滿 21 歲合法居留於美國人門持獨人國人可持駕 國國人型車普通為 執照至少3年之申請者 報照至少3年之申請者 發照(全國人 發展 發展 發展 發展 致明之 發照 (Class D);申請者 須持3個月內申請之駕駛	年滿 21 歲且為威州居 民,持有效之威州駕駛 執照至少 3 年,且取得 經許可停留或居留 6 個月以上之證明,持合 法未逾期之威州 CLASS D 駕駛執可免考換發 我國小型車普通駕駛

	:	外國對我國國際	駕照使用情形		外國對我國駕	照使用情形	
國別(地區)	在當地使用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在當地使用 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備註
						執照審查證書認定所持 駕照有效性。	執照。申請者駕駛執照 於審驗後檢還申請者。
(美)科羅拉 多州	可	否	得搭配我國內駕照使 用至期滿為止。	可(得搭配 我國際駕照 使用至期滿 為止)	可 (Class R (小型車)) 105. 8.9交路字第1050022 680號	年滿 18 歲合法居留於美國科羅拉多州之國人可持有效之我國小型車普通駕駛執照,免筆試免路考申請換發該州之普通汽車駕駛執照(class R)	年滿 18 歲領有有效 美國科羅拉多州普通 汽車駕駛執照(Class R) 且取得經許可停留 或居留 6 個月以上國 證明,可免考換發我國 小型車普通駕駛執 照。105.8.9 交路字第1050022 680 號
(美)夏威夷州	可	否	駕駛需年滿 18 歲,並 搭配我國內駕照使用。	可(駕駛 年滿 18 歲 國際 就 國際 照使用)	可 (Class 3) (小型車)106.4. 17交路字第10600112 77號	年滿 18 歲合法居留於夏 威夷州之國人,持我國有 效小型車普通駕駛執照 得免筆試免路考,通過視 力測驗後,申請換發該州 第 3 類駕駛執照 (Class 3)	該里 該 主 者 等 是 者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美)紐約州	否	否	該州不承認國際駕照 為一有效之駕照,僅能 作為證明駕駛人在其 極國取得有效駕照人 輔助警察人員瞭解我 國內駕照之文字內容。	可認核駕所 ( ( ( ( ) ( ) ( ) ( ) ( ) ( ) ( ) ( )	否	建議與我國際駕照一併使用,以證明在我國取得有效駕照及輔助警察人員瞭解我國內駕照文字內容。	除非當人士的人士的人人士的人人士的人人士的人士的人士的人士的人士的人人,是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

	:	外國對我國國際為	駕照使用情形		外國對我國駕	照使用情形	
國別(地區)	在當地使 用情形	可否免考换照	使用方式	在當地使用 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備註
				需另行申請該州駕照) 109.9.15 駐紐約 辦事處查詢)			駕課路須卡y州國理將該出題明報等。 與過時請會全國 與過時時請會全國 是一個 是一個 是一個 是一個 是一個 是一個 是一個 是一個
(美)紐澤西州	承認	否	需與我國內駕照搭配 使用,以利確認駕駛人 身分及克服語言隔閡。	可國際別利人服別 (需解用認分言) (無別人服別) (無別人) (無別人	可(小型車) 108.7.16交路字第10 80021295號函	年滿 18 歲合法居留於美 國合法居留於 為 為 為 為 為 為 為 為	申請該 18 類可上灣 在體必免車者發照 人名 18 類可上於 互查用 換點 解 18 数 19 计 2 原 支 免 重 3 解 18 数 19 计 2 原 支 免 到 所 試 小 申 於 互 查 用 換 駛 駛 駛 東 4
(美)馬里蘭州	承認	否	短期觀光需配合持有 效之我國內駕照使 用,期限為1年。	可	可(小型車)(102.8.27)	具有美國合法居留身分 及馬里蘭州居住證明之 國人,均可持有效之我國 小型車普通駕照至馬州	AN ALL MAN AND INVESTIGATION OF THE PARTY OF

	:	外國對我國國際駕照使用情形			外國對我國駕	照使用情形	
國別(地區)	在當地使 用情形	可否免考换照	使用方式	在當地使用 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備註
						車輛管理處免試申領該 州之C類汽車駕照(Full License Class C)。	
(美)密西西比州	承認	否	60 天	否	可(小型車) (103.11.28 交路字 第1030037670號)	年滿 18 歲合法居留於密 西西比州之國人,均可持 有效之我國小型車普通 駕駛執照,免筆試免路考 申請換發該州之普通汽 車駕駛執照 (Class R)。	同意 18 歲領有 有 意密 18 歲領有 有 有 為 28 18 28 48 48 48 48 48 48 4
(美)密西根 州	承認	否	可使用至效期屆滿為	否	否	無法使用	
(美)密蘇里州	承認	否	需搭配我國內駕照使 用,效期由監理單位視 居留期限認定,最長為 1年。	可	否	需搭配我國際駕照使 用,效期由監理單位視居 留期限認定,最長為1年。	
(美)康涅狄 克州	承國視所之本 (	否	需搭配我國內駕照使 用,期限為1年。	可	否	持照人需搭配我國核發 之國際駕照或其他可接 受之駕照英文譯本一同 使用。	該州規定任何已成為 該州合法居民之駕駛 人必須在30天內申請 該州駕照(可參照該州 汽車監理所網頁:www. ct.gov/dmv。
(美)麻薩諸 塞州	否	否	該州不承認國際駕照,惟可做為我國駕照譯文之輔助文件。	可(1 年) 外交部網頁	可(105.3.15 交路 字1050006712號) 駕照收回	同意年滿 18 歲雙方居民 依下列駕駛執照種類免 試互換: (一)麻州 Class D 駕照	因 麻 州 要 求 一 人 一 照,爰麻方將收繳申請 者原持我國駕駛執照 並交由駐波士頓辦事

	:	外國對我國國際駕	照使用情形		外國對我國駕	照使用情形	
國別(地區)	在當地使 用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在當地使用 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備註
	N IA /V			IA /V	Ps:(105.5.18 2 5 5 1050015346 5 5 1050015346 5 5 1050015346 2 請考照申報執過照紀我署互辦係定計考照該道錄國之換理麻,與駕互換州有駕測無麻駛惠照特依發號駛者前駕未駛試法州執協,殊據縣	(通人) (國通麻駕內無規透本) 。 (國通麻駕內無紹寶 (國通麻駕內無規 (國通麻駕內無規 (國通麻為) 是 (國西內)	處控管,於民眾永久短 國國為 民眾取發時 國國 國際 時 國國 國際
					平則駕請照國有駕測不麻駛等,駛者前駕未駛試得州執惠持照申報執過照紀我署互原麻之請考照我道錄國之換原麻之請考照我道錄國之換原與		局監理處公告換發麻 州駕駛執照,須先線上 填寫申請表及駕照致 期限而定,最長5年。 (2)增寫駕照英列 東處其為 東京 東京 東京 第 照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	外國對我國國際?	<b>駕照使用情形</b>		外國對我國駕	照使用情形	
國別(地區)	在當地使 用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在當地使用 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備註
					惠協議辦理換 照。		
(美)喬治亞州	可	否	需搭配我國內駕照使 用,期限為1個月。	可	可(小型車) 110.11.1交路字第11 00030739號	年滿 18 歲合法居留於香留於君國合法居留於門持我國合法內國內法內國內國, 事普亞與黑數與明並通為與明並通為 事等與與明並試為 事時有查,得與 對與 對與 對 以	年間 18 類 其 其 其 其
(美)堪薩斯州	可	否	需搭配我國內駕照使 用,期限為1年。	否	可(小型車) 106.11.14 日交路字 第 1060035040 號	年滿 18 歲合法居留於堪 薩斯州之國人,持我國 強力,持我國 大型車普通 國 大型車普通 一型 一型 一型 一型 一型 一型 一型 一型 一 一	年滿 18 歲 是 其 其 其 其 其 其 其 其 其 其 其 其 其
(美)猶他州	可	否	仍可搭配我國內駕照	可	否	承認我國有效駕照,需搭	一、具居民或長期居留

		外國對我國國際	駕照使用情形		外國對我國駕	照使用情形	<i>III</i>
國別(地區)	在當地使用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在當地使用 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備註
			使用,期限為6個月。			配我國際駕照使用,期限為6個月。	簽紹書 本需改領該 新寫照 所國際駕照使用 明國國國際 一、持我長為6個月期 限後須另考 電腦 之 震照 之 震照 無 無 是 為 是 為 是 為 是 為 是 為 是 為 是 。 。 。 。 。 。 。 。 。 。 。 。 。
(美)華盛頓州	可	否	需搭配有效之我國內 駕照使用,期限為 1 年。	可	可(103.9.30 (1030026792 10300026792 10300026792 1030002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满 16 歲自入境起准免考繼續使用我國內駕照1年(為便利執法人員,請另攜國際駕照)。	年滿 18 歲領有華盛頓 明為 18 歲領有華 中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	外國對我國國際駕照使用情形			外國對我國駕	照使用情形	
國別(地區)	在當地使 用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在當地使用 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備註
(美)華盛頓 特區	可	否	短期觀光需配合持有效之我國內駕照使用。	可(短期觀光 需配合持國際 然照使用)。	駕駛執照。 國人具 6 個月 以身分駕所 國無力 國無通力 與代 Class D) 106.5.3 交路字第106 0010831 號		倘在華府長期居留,須 於30天內取得華府監 理所核發之駕照。
(美)奧克拉 荷馬州	否	否	否	可 103. 5.29 点 3. 5.29 点 4. 5.29 点 4. 5.29 点 4. 6. 7. 5.29 点 4. 7. 6. 7. 6. 7. 7. 6. 7. 7. 6. 7. 7. 6. 7. 7. 7. 6.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可(class D) (小型車)(奥 州駕照須繳 回)。103年5月2 9日交路字第1035006 8981號	經許可停留或居留6個月以上,可持奧州 class D 駕照免考換台灣小型車 普通駕照	
(美)愛荷華州	可	否	可使用 30 天	否	需筆試免路考 (小型車) (106.8.21)交路字第 1060025749號函 駕照收回	年滿 18 歲合法居留於愛 荷華州國人,持我照有Cl ass B)、大貨車普通照際車 執照(Class C)、 計通駕駛執照(Class B)、聯結車普通駕駛執 (Class E)之申請者 (Class E)之申請 通視力測驗及費用, 後,支付所有必要費用,	年滿 18 歲且持愛荷華 州有效且未逾期之 般用之 股職業駕照(Class C)及職業駕照(Class D),取得經許可停(居) 留 6 個月以上之境用 (件)者,得於互惠, 以日起檢及筆試, 則通體檢及筆試, 行所有必要費用,得免

	:	外國對我國國際	駕照使用情形		外國對我國駕	照使用情形	
國別(地區)	在當地使用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在當地使用 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備註
						得免路考申請換發該州 之非商用 Class C 駕駛執 照。	除路考換發我國小型 車普通駕駛執照 (Cla ss B)。駕照回收銷毀 再通知愛州運輸部門。
(美)愛達荷州	可	否	需搭配有效之我國內 駕照使用,期限為 90 天。	否	需筆試免路考 (小型車) (103. 5.13) 交路字第1035 005990 號函	年滿 18 歲取得愛州合法 居留身分之國人,均再為 有效之我國小型車門 駕照並檢附 3 個月 與並檢附 3 個月 以 事 華 民國	年滿 18 歲領有默白 有
(美)新罕布 什爾州	可	否	需搭配我國內駕照使 用,期限為入境 60 天 內。	可	否	需搭配我國際駕照使 用,期限為入境60天內。	一旦成為該州居民或 停留超過 60 天,則需 通過駕駛考試取得該 州駕照。
(美)新墨西哥州	可	否	外國旅客進入該州 1 解內得使用 (我國旅客可將我國 (	可(我國蘇絮)與有英國際為國際為國際為國際為國際為國際,與有英國際為國際,與一個人,與一個人,與一個人,與一個人,與一個人,與一個人,與一個人,與一個人	可(小型車) 107.9.11 交 1070027153 號 申請者 以 以 時 計 報 照 理 表 所 後 題 者 人 、 機 角 者 人 、 、 、 、 、 、 、 、 、 、 、 、 、 、 、 、 、 、	107年6月26日簽署開 相互不記協合法子 相互承記 歲合法居,自 日本 21 歲合法子 一年滿一 一年滿一 一年滿一 一年滿一 一年 一年 一年 一年 一年 一年 一年 一年 一年 一年 一年 一年 一年	商用 Class D 駕駛執 照,取得經許可停(居) 留 6 個月以上之證明 (件)者,得於入境之 翌日起依平等互惠原 則通過體檢,得免筆試

	:	外國對我國國際	駕照使用情形		外國對我國駕	照使用情形	
國別(地區)	在當地使用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在當地使用 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備註
						SS D 駕駛執照。	型車普通駕駛執照(C lass B)。申請者之原 駕駛執照,由我國監理 機關於右上方截角後 發還申請者。
(美)路易斯 安那州	可	否	90 天(一但合法居留,即須改持該州駕照)	否	可(小型車) 107.9.25 交路字 1070029010 號	107年8月14日簽署 免租 五	年 安非 報信 是 所 武型 申 於
(美)維吉尼 亞州	可	否	短期觀光需配合持有 效之我國內駕照使 用,期限為6個月	可	需筆試及視力 測験(免路考) (小型車) 106年2月18日交路 字第1060004705號	1. 短期觀光需配合持, 類國際為 別之我個月 別為 別 別 別 別 別 別 別 別 別 別 別 別 別	1. 倘在維吉尼亞州長 期居 60 天阳 取得該州核發之為照 2. 年滿 18 歲且持有 至 是 2. 年

	:	外國對我國國際?	駕照使用情形		外國對我國駕	照使用情形	
國別(地區)	在當地使 用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在當地使用 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備註
						D) •	互惠原則免路考並通 過我國筆試及視力測 驗後,換發我國小型車 普通駕駛執照。
(美)蒙大拿州	可	否	需搭配有效之我國內 駕照於效期內使用	否	需筆試及視力 測験(免路考) (小型車) 109.9.26 交路 字1097100866 號	109年10月10 月10月 月10月 月10月 月10月 月10月 月10月 月10	年居國型試有申州者後 為 為 為 為 為 為 為 為 為 為 為 為 為 為 為 為 為 為 為
(美)賓夕法 尼亞州	可	否	需搭配有效之我國內 駕照使用,期限為 1 年。	可	可(小型車) (104.11.4 交 路密字第1047 101480 號)	一.得搭配有期 有期 有期 有期 有期 有期 有期 有 有 有 , 身 。 為 。 是 。 是 。 是 。 是 。 是 。 是 。 是 。 是 。 是	一. 倘國陽門 一. 倘國際 所有 所有 所有 所有 所有 所有 所有 所有 所有 所有

	:	外國對我國國際駕照使用情形			外國對我國駕	照使用情形	
國別(地區)	在當地使 用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在當地使用 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備註
						用小型車駕駛執照 (Class SC)	数法大型照 Class a B L 是 B 是 B 是 B 是 B 是 B 是 B 是 B 是 B 是 B
(美)德州	可	否	18至75歲之我國觀光客,入境德州1年有效,惟須與本國駕照一起使用。(合法居留者須於30日內改持德州駕照)	否	可(小型車) (103.6.17)交路字 第1030018682號	年滿18歲合法居留於德 州之國人,均可持有效之 我國小型車普通駕駛執 照,免筆試免路考申領該 州之C類汽車駕駛執照(C lass C)。	領有德州C類汽車駕駛 執照(Class C)且取 得經許可停留或居留6 個月以上之證明(件) 者,得於入境之翌日 起,得於至惠原則免 老換發我國小型車普 通駕駛執照。
(美)德拉瓦 州	可	否	短期觀光需配合持有 效之我國內駕照使 用,期限為60天。	可(短期觀 有無配之我 解解之 所 所 所 形 形 形	可(小型車) (103.6.20)交路字 第1030019427號	我國與美國德拉瓦州巴 簽署駕照相互承認互惠 協定,自即日起年滿 18 歲合法居留於德拉瓦州 之國人,均可持有效之我 國小型車普通駕駛執	倘在德拉瓦州長期居 留,須於 60 天內取得 該州核發之駕照。同意 年滿 18 歲領有德拉瓦 州 D 類汽車駕駛執照 (Class D) 且取得經 許可停留或居留 6 個

	:	外國對我國國際	駕照使用情形		外國對我國駕	照使用情形	
國別(地區)	在當地使用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在當地使用 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備註
						照,免筆試免路考申領該 州之D類汽車駕駛執照(C lass D)。	月以上之證明(件) 者,得於入境之翌日 起,依平等互惠原則免 考換發我國小型車普 通駕駛執照。
(美)緬因州	可	否	需搭配我國內駕照使 用,期限為1年。	可	否	需搭配我國際駕照使 用,期限為1年。	一旦成為該州居民,則 需通過駕駛考試取得 該州駕照。
(美)懷俄明州	可	否	需搭配有效之我國內 駕照於效期內使用	否	可(小型車) (106.10.17交路字第 1065014297號)	106年10月11日我國與駕年 (日月11日我國國 (日月月11日 (日月月日 (日日 (日日 (日日 (日日 (日日 (日日 (日日 (日日	年滿 18 歲 期 持 期
(美)羅德島州	可	否	需搭配我國內駕照使 用,期限為1年。	可(需搭配 我國際駕照 使用,期限 為1年)	可(小型車及 普通重型機 車)(回收駕 照) (107.9.11交路字第1 070027131號)	於107年9月6日簽署免 試相互承認駕照協合 即日起年滿 18 歲合 留於羅德島州之我國 人,持我國合法小型 通 人,為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年滿 18 歲,且取得經 許可停(居)留 6 個月 以上之證明(件)者, 得於入境之翌日起過 行於互惠原則通過供 平等互惠原則通器提供 多年違規紀錄,羅州合 法未逾期之羅州小客

	:	外國對我國國際?	<b>駕照使用情形</b>		外國對我國駕	照使用情形	
國別(地區)	在當地使 用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在當地使用 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備註
						車駕駛執照(Class 1 0);我國普通重型機之組機之 動無與人 以 動,得免筆試及免 。 請者 , 得 發 羅 州 重 間 , 得 發 羅 州 重 門 。 。 。 。 。 。 。 。 。 。 。 。 。 。 。 。 。 。	車の(Class 1 制) 東等の(Class 1 大) 東等の(Class B) 東等の(Class B) 東海県の(Class B) 東海県の(Class B) 東海県のの発動の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美)關島	ग्	否	入境關島後可持國際 駕照在關島駕車 30 天	可	持小照具分全路試駕 有客超長且卡考後照 國駕是程社,通換 106.5.25 東 東 東 第 1060015258 北 東 第 1060015258	入境關島後可持用該駕照行駛30天,30天之效期屆滿後,得向關島財政局車輛管理部門申請延長效期至入境起算1年。(外交部105.8.2 10521536440)	自即日起同意關島車, 同意關島車, 同意關島車, 同意關係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	外國對我國國際為	<b>罵照使用情形</b>		外國對我國駕	照使用情形	
國別(地區)	在當地使 用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在當地使用 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備註
(美)北馬利 安納群島邦	可	否	入境北馬後可持用該 駕照行駛30天	可	否	入境北馬後可持用該駕 照行駛 30 天	須於參加筆試及格及 路考聽過後始能取得 當地駕照。
(美)波多黎 各自治邦	可	否	可短期使用,執法人員 依持照人身分認定期 限,最長為6個月。	可	可(小型車) (104.10.21 MIA0239 電)	我國與法邦已於 104 年 1 0月 19 日簽訂「駕照和 一次 3 日 一次 3 日 一次 4 五 一次 4 五 一次 4 五 一次 4 五 一次 5 日 一次 5 日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美)維京群島					需筆試免路考 且3年經歷 (小型車) 駕照收回 (108.3.4)交路字第1 087100135號函	我 108 相 108	年法少停之境惠格費國照島由後為駕取6名明翌則查,型請之監與結果的6者依筆所考通經期時,與時代因過少與時期,與時代與過行時,型請之監與人。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

	外國對我國國際駕照使用情形				外國對我國駕		
國別(地區)	在當地使 用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在當地使用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備註
加拿大安大略省	可	否	有效期間內	可	可(小型車) 須回收駕照 (104.12.8 -1047101688)	密辦事處。  一、建議搭配國際駕照使。 用,可使用 180	年大 Class A、B、C、
加拿大魁北克省	可	否	有效期限內	可	可(小型車)	一、建議搭配國際駕照使 用,可使用 180 天。 用,可依規定免試 一、國人可依規定免 資 人 持有臺灣核發正式有 效之駕駛執照,並已取留 證者,得向該省申請免 換發同等車類(指 Class 5類)之普通駕駛執照。符	執照將於核發我國駕 駛執照後收繳。 我國與加拿大魁北克省同 意自 2008 年 6 月 2 日起, 免試相互承認駕駛執照。

	外國對我國國際駕照使用情形				外國對我國駕		
國別(地區)	在當地使用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在當地使用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備註
加拿大	可	否	可在當地使用 90 天	可	可(小型車) 須回收駕照 (102.4.25 交路字第 1020013202號)	合上述條件者,得問問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持有級等間 Class 5 Stage Intermediate)
加拿大 紐布朗斯維 克省	可	否	可在當地使用3個月	否	可(小型車) (102.10.25)交路字 第1020034544號函	一、建議搭配國際駕照使 用,可使用 90 天。 二、國人可依規定免試申換	<b>紐省民眾在臺換照規定:</b> 1、持紐省有效駕駛執

	外國對我國國際駕照使用情形				外國對我國駕		
國別(地區)	在當地使 用情形	可否免考换照	使用方式	在當地使用 情形	可否免考换照	使用方式	備註
					(外國駕照需回收)	無省無照。 (1) 一個 (1) 一面 (1)	照,駕照種類Class 1、Class 2、Class 3、Class 4、Class 5 (passenger vehicle)者,並取得得別以上。留好的人。 2、留好的人。 2、需領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
加拿大 諾瓦斯柯西 亞省	可	否	可使用 90 天	可(建議搭配國際駕照使用,可使用90天。)	可(小型車) (106.4.17.交 路密字第1067 100414號) 駕照需回收	換照規定: 我國與加拿大諾省於106年 4月25日起簽署相互承認備 忘錄,年滿 18 歲合法居留 於諾瓦科西省之國人,持 國有效 B 類小型車、C 類大 客車、D 類大客車或 E 類聯 結車之駕駛執照 <b>滿 2 年以</b>	於106年4月25日起 同意年滿18歲且持諾 省有效1級、2級、3 級、4級、5級之駕駛 執照( <u>無須滿2年</u> ),取 得經許可停留或居留6 個月以上之證明(件) 者,依平等互惠原則通

		外國對我國國際駕照使用情形			外國對我國駕		
國別(地區)	在當地使用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在當地使用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備註
					可(小型車)	上,通過視力測驗免試換發該州「5級」普通駕駛執照, 持照未滿2年則換發「5N級」 駕駛執照。 一、建議搭配國際駕照使	我國小型車普通駕駛執照。換照者需繳出所持諾省駕駛執照,換取我國駕駛執照。
加愛島	可	否	可在當地使用 120 天	可	(103.1.2)交路 字第 1020043860 號 駕照需回收	120免國 120会國 120会 120	4, Class5(passenger vehicle)者,並取得我國許可居(停)者,並取得我以境對明保)者,得發明人力。 是證明(件)者,得發數數別。 是一個人型車普通獨數數別。 是一個人型車等通為關於,且需領有該等級數別,且需領有方數,與人應等級數別,與人所不可以的。 是一個人類數別,與一個人類數別,與一個人類數別,與一個人類數別,與一個人類數別,與一個人類的人類,與一個人類的人類,如一個人類的人類,如一個人類的人類,如一個人類的人類,如一個人類的人類,如一個人類的人類,如一個人類的人類,如一個人類的人類,如一個人類的人類,如一個人類的人類,如一個人類的人類,如一個人類的人類,如一個人類的人類,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

	外國對我國國際駕照使用情形				外國對我國駕		
國別(地區)	在當地使 用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在當地使用 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備註
						內送回臺灣查驗。	
加拿大 西北地方	可	否		可	否	需搭配國際駕照使用	
加拿大 努那福 特區	可	否	可在當地使用1年	可	否	須與國際駕照併用,可使 用1年。	
加拿大大大人。	可	否	可在當地使用 90 天	可(建議駕) (建議駕) (建) (基) (基) (基) (基) (基) (基) (基) (基) (基) (基	可(雙方均無糧 長個月,資無無 人們 一個明 一個明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日本 18 年 18 年 1	年於合執檢用申或用歲國重申合人型輕普照及用申指組法照及,請等駕合人型請法,機型通之支,請為國申請所置該名。與申付筆發第照居我專事人工,請所試該2。於合數與無數學與對所對該2。於合數與其與與對,有及省等年級一個數數與與對,有人對對,與與對,有人對對,與與對,與與對,與與對,與與對,與與對,與對,與對,與對,與對,與對,與對

	外國對我國國際駕照使用情形				外國對我國駕		
國別(地區)	在當地使 用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在當地使用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備註
						試及免路考換發我 型輕型機車駕駛執照、、 通重型機車駕駛執照、、 重型機車駕駛執照 型重型機車駕駛執照 頭有之加國駕駛執照 領有之加國駕駛執照 理機關自行銷毀。	或等級6第2等之非商 用駕駛執照
加拿大沙士卡其灣省	可	否	可在該省使用 90 天	可(需搭配 國際 可使用 90 天)	可(105.2.25交路字第10571001951號) (小型車) (回收駕照)	自105年3月1日起持我 國有效B類小型車、C型車、D類類大賽車、D類大客車 18 個 月數結車駕駛執照 18 個 月以上且居住於省 Cla 家5 5 駕駛執照(普通小型 車駕駛執照)。	105 章 3 前 章 型 歌 且 月 翌 小 照 歌 後 位 105 意 效 照 、 車 執 獲 以 日 型 至 照 回 弱 活 1 8 至 車 營 小 月 8 天 年 章 8 1 8 年 年 之 ( 大 及 照 許 上 起 車 有 將 該 重
加拿大 育空地方	可	否	可在該省使用 120 天	可	否	需搭配國際駕照使用,可 使用 90 天。	
加拿大亞伯達省	可	否	可在當地使用 1 年	可	可(小型車) (回收駕照) (交通部104年5 月4日交路字第1	一、建議搭配國際駕照使 用,可使用1年。 二、國人可依規定免試申 換亞省駕照。	104年3月3日起起開始實施,年滿 18 歲持 亞伯達省有效正式之 第1至5級駕駛執照

	外國對我國國際駕照使用情形				外國對我國駕		
國別(地區)	在當地使 用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在當地使用 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備註
					040010467 號函)	104年3月3日起開始實施,合法居留於亞伯達國小,合法居留於亞之我國人,均可持有效之我國人,對東駕駛執照(Class B)、大貨車駕駛執照(Class C)、大客車駕駛執照(Class E),免試申請換報(Class E),免試申請換報(Class 5)。亞伯達省將收缴我國駕駛執照	(不含第 5 級試用駕 (不含第 5 級試用居 (來執照),且獲許月 留 6 個月型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加拿大	可	否		可(建議搭 配國際,可 使用 180 天。)	可(小型車) (回收駕照) 104/12/24 交路字 第1045017554號函	國詩未客者 S 專式通(有) 進小之照規則獨與與關係與與與與與與與與與與與與與與與與與與與與與與與與與與與與與與與與與與	自上月卑至(Bass) 18 6 6 , Sas 2 Class 5 5 大自國留之為一人, Sas 2 Class 5 大自國留之為一人, Sas 2 Class 1 Class 1 Class 2 Class 3 Class 2 Class 3 Class 2 Clas

國別(地區)	外國對我國國際駕照使用情形				外國對我國駕	m	
	在當地使 用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在當地使用 情形	可否免考換照	使用方式	備註
						有之駕駛執照收繳後銷 毀。	